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Carbon Neutral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372)

自願公告 董事增持本公司股份

本公告乃由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接獲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陳永嵐先生(「陳先生」)通知，陳先生於近日以港币每股 1.63 元價格增持合共 10,000,000 股本公司普通股股份(「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 1.56%。緊隨該增持後，陳先生擁有股份權益合共 10,000,000 股份，於本公告日期，佔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 1.56%。

承董事會命
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鍾國興

香港，二零二五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告發佈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鍾國興先生、邱靈先生及魯向勇先生；非執行董事耿志遠先生(王光祖先生為其替任董事)及陳永嵐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曹明先生、汪家駟先生及喬艷琳女士。